

社區照顧中的靈性關顧

劉清虔

前言

老人的社區照顧，所指的是針對居家的老年人，透過從家庭或社區所具有的支持系統，提供以滿足其需求為中心的服務。這種動用社區資源，以照顧居家老人（不論其健康或病痛）的措施，其目的自然是企圖藉此使其恢復在生命中漸失去的活力，使其可維持自身之生活，甚至使年老病患延長生存年日。1960年以後，「在地老化」的觀念成為老人照顧的主流概念，原因便是以老人的意志為中心，尊重老人的意願，年紀雖老，卻仍渴望擁有家庭的溫暖與社區的生活。許多老人視前往安養機構為尊嚴的喪失，於是，全面性的老人居家照顧近年來成為顯學，特別是台灣已正式走向老化社會，此項議題更受到重視。

然而，在社區照顧的領域中，居家服務、健康照護的區塊之研究與實務都已漸趨成熟，但是，還有一項在歐美以基督宗教為主體的國家已行之有年，在本國卻極少研究的部分，即針對老人靈性需求的靈性關顧（spiritual care）。概因本國之宗教主體乃民間信仰，欠缺諸如教會等由神職人員主動關懷的教牧關顧（pastoral care），僅提供廟宇等處所供民眾膜拜、問事。因此，若在本國要全面性進行社區照顧的研討，亦勢必面對老人在身體健康之外的靈性需求。

因此，本文擬從人性談起，次談老人的靈性需求，繼而以基督宗教為例，論及靈性關顧的意義及在社區照顧體系中的運用，最後提出宗教團體在社區照顧中所扮演之角色的建議。

一、人性的初步理解

社區照顧的主體既然是人，如果僅從物質與生活的技術層面著墨，以「人」作為整全存有者的意義而論，必定會因忽略理念而導致疏漏。因此，既然人性的涵蓋面極廣，從人性進而引動一個人的全面生活需求亦是複雜的。人性雖複雜，但卻不神秘，也不難懂。基本上，我們可以將人性的表達與形式從六個面向來分析，分別是思想、感覺、身體、價值、社交與靈魂。吾人即以老人為軸心來分述人性表達的面向：

1. 思想

人的思想來自過去的生活經驗，也與現在的所學知識相關，更涉及對將來的期待；也就是說，思想是穿梭時空，全無受限的，它可以無限大、也可以無限小。人也許可被禁錮在一個狹小的空間，但思想卻能遨遊天際。人可以將在生活世界中的所經驗到與所想像的事物帶入思想之中，然後架構一個繁複的關係網絡。思想有脈絡可尋，也許在人的文章、笑容、及生活的行動，但是，這些也無法全然將思想揭露，因為，我們永遠無法知道一個人的心裡在想些什麼。甚至，連我們自己在想些什麼，自己也不知道。因此，一個老人的需求有沒有被滿足，僅從他的言語與笑容中是無法得知的，他的客套的背後可能是埋怨。

思想的作用最直接的表現即是對於「問題」的探索與對「解答」的尋求。人會對週遭的罪惡、不公、痛苦、挫折感到疑惑，並企圖尋找解答。人也可能被一個錯誤的答案困住他的思想，使之無法破繭而出。老人走過人生的大半，所經歷的時代、事件、及身邊的大小事，都左右著他的思想；因而，如果他的疑惑得到了解答，整個人也許就會煥然一新。

2. 感覺

當世界的事物被外感官（聽覺、視覺、嗅覺、觸覺、味覺）所感知，又藉由內感官（分析、判斷、記憶）的攝受作用而形成思想，感覺即伴隨思想而來。人會對其所知覺的世界感到愉悅、或是感到痛苦，繼而使他親近或遠離。然而，人的感覺並不全然受思想決定，因為感覺是非理性的產物。例如：當屋外下大雨，有人會感到厭惡、有人無動於衷、也有人感到快樂，我們無法定規「當某事物出現，人就當有何種感覺」，因為，人並非全然是「刺激—反應」下的受制約者。因此，一個老人可能在一群同伴的陪伴下仍會感到孤單、在身體極硬朗的情況下仍感到全身不舒服，而天天往診所跑。這就是感覺。

老人的感覺是照顧者始終無法拿捏的，前一天仍滿面春風，過一天就愁容滿面。因為，思想所知道的，感覺就是無法控制。例如：當一位老人失去老伴，他理智上都明白這是一件無可避免的事，也早有心理準備，但是，當事情發生，他的悲傷與痛苦卻仍是其他人無法掌控及防治的。

3. 價值

價值，是一個「意志與感覺」的作用所形成的抉擇基礎。換言之，每一個人作每一個決定之前，必定經過反覆的思量，而思量的全體便是價值，價值是一個人作決定時的基礎；而價值來自意志與感覺。用哲學人類學的語言表述，這種作為意志表達的價值，亦可稱之為良知，它直接導致人行善或行惡。若再清楚一點說，抉擇的能力，以及履行抉擇時意志的運用，構成了人的心靈（Willard, 33）。一個人的心靈如何彰顯，他的生命情調於焉浮現。例如：看到一個受苦者，可以有兩種抉擇，一個是伸出援手、另一是冷漠以對；一個伸出援手的人所呈現的生命情懷便是溫暖、熱情，這等人的價值觀便是「別人的需要就是我的責任」，他必定受到歡迎。

老人的價值系統很困難被改變，他們的心中對於事物已有一個既定的好惡標準，如同收音機的頻道，頻道要對，才收得到聲音。對老人的照顧，一定要抓到他的價值頻道，對一個悲觀的人與一個樂觀的人的對應方式是不同的。

4. 身體

這是人性與生命最直接被觸摸與感知的。身體是我們在物質世界和社交世界中生存的焦點，我們連同自己的身體進入存在之中，永遠成為某個人。沒有身體，就什麼也沒有。一個人的身體功能若正常而完整組合，身體便是健康的；當身體的功能失當，便是病痛。身體的需求包含物質性的以及精神性的，包括食、衣、住、行、育、樂等方面的種種需求的滿足。身體的健康彰顯在動作的靈活、心情的愉悅，因為，身體是人基本的動力源頭或力量。人是藉由身體與外在的物質世界交往的。作為一個有機體，身體會因成長而變化，以亞里斯多德的話來說，人是一個從「潛能」邁向「實現」的實體。

對老人而言，在他們的諸多問題裡，被關照最多的也是身體的健康，因為，老人的疾病多係慢性病，包括心血管疾病、行動不便……等。政府社區照顧的所有向度裡，最大的區塊也是協助老人使其老有所終，滿足他們以身體與物質為中心的種種需求。

5. 社交

人是群聚的動物，人的社會關係是人性的一部分。社會關係的完整或異化（疏離），影響人的自我認知與定位。馬克思更直接提到：人是社會性的存有者，在我個人的生命表現中，我直接創造了你的生命表現，因而，在我個人的活動中，我直接證實和實現了我的真正本質，即我的本質、我的社會的本質（馬克思，1979:37）。而在《論費爾巴哈提綱》中，

馬克思更露骨地揭示：「人的本質並不是單個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實際上，它是社會關係的總和。」（馬克思，1960:5）這也是社區照顧的基本理念所在，透過彼此的相繫來維繫老人生存所需的最基本要素，其次，社會形成許多新的質素，亦即，老人亦在與他者的互動中繼續發展自身的意義，也在與他者的交往裡形成以他為核心的文化各個面向。

社交是人性的一部份，向外延伸到社會的制度、結構、風俗、習慣。對老人而言，他最大的痛苦可能多是落在社會關係的破裂，例如：老年喪偶、子女不孝、與同伴不睦、對照顧者不滿……等等。因此，尋求關係的完整不僅是人性之必然，更是靈性的具體落實。

6. 靈魂

一般對人性的認知，或有主張人具有靈、魂、體的三元論，或是人係具身體與靈魂的二元論，皆強調靈魂的重要性。靈魂具有主導、領導、控制的作用。中世紀哲學家多瑪斯阿奎那順從亞里斯多德的理路認為，精神的靈魂是身體的唯一形式，身體是精神靈魂的質料，精神靈魂的自我表達便是身體，身體便是精神靈魂在生物界的象徵（谷寒松，1991:219）。基本上，靈魂是一個宗教上的專有詞彙，屬概念性質，並非得自科學的研究。然而，我們卻可說，靈魂是統合人性所有向度的核心，靈魂包含整個人，在英語世界，靈魂（soul）常可等同於人（person），二者是相通的（Willard，39）。靈魂所觸及的有物質世界、精神世界，更包括神秘的超驗世界，是生命中最深沉的部分。

人的靈魂所直接指涉的就是對超越界的探詢，對老人而言，面對生命的終局，總是有諸多的隱憂，死亡的腳步逐漸靠近，死後將往何處去，亦需要有一個清楚的認知，並在心中求得一個平靜。否則，年紀愈老，內心的恐懼是愈加增的。

總之，人性的多面性，使得這麼一個複雜的個體，在需求的呈現與滿足上亦展現多樣性。人性之中存在著思想，構成一個人的形像、概念、判斷與推理；亦存在著感覺，標示著知覺與感情；存在著價值，涵蓋了意志、抉擇與生命情懷；更不得不得身體，能與物質世界進行交往、並關涉人的行動；人性之中更有社交，與其他人的聯繫構成了對自我的意識並體現生存的目的；最後是靈魂，將所有部分統合起來，並指向超越界，尋求建構一個整全的關係，並賦予生命終極的意義。

二、老人的靈性需求

作為一個靈性的存有者（spiritual human being），一個人（包括老人）對於身心安頓、終極關懷都存在著強烈的渴求。上至知識分子探詢生命的意義、追求世間的真理，如屈原之「天問」、及孔老夫子之「朝聞道，夕死可也」的生命情懷；下至泛夫走卒單純尋求心神安寧，及對死歸何處的關切。此等心性需求無法量化，甚至是無法言喻的，在乎一個人的感覺，一種身心安頓、正覺圓滿的感覺。

1. 靈性的意義

從基督宗教的角度來談，靈性意指與上帝建立一個和諧的關係，進而遵從上帝的旨意，活出一個以上帝為中心的生活。靈性的取得必須歷經自我意志的破碎、自我慾望的消除，自我價值的重建，而得以擁有一個超越現實生活的屬天平安與心靈的寧靜。另一方面，人能對理性與感性的世界進行攝受作用，並以靈性來統攝二者；靈性亦表現在對神聖事物的追求，一切的宗教行為皆是靈性的作用力。

當然，靈性在不同宗教中亦呈現不同的意義。佛教徒的靈性表達在於對自我與萬物的覺察，在盡棄「我執」以後對生命的豁達，對於褒貶早已

看淡、對於生死瞭然於胸；穆斯林在信主獨一的堅持下，強調現世虛幻、來世永恆，因此追求人生如旅、萬有歸一，同時可清靜無為、專以念主為樂，所顯明的言行便是品行高潔、爭做聖賢（王俊榮，179~190）。道教徒追順老子之道，以「滌除、玄覽」來清除內心雜念，以「致虛極、守靜篤」的虛靜冥想來直覺萬物，最後與道合一；或藉莊子之「坐忘、心齋」追求「神遇而不以目視、官知止而神欲行」的修養方法，以修身煉心，排除痛苦，達天人合一。

事實上，靈性對人的影響可以說是十分深遠，幾乎關照到生命的每一個層面。靈性是需要塑造的，每一個宗教信仰也都有其特有的靈性塑造模式。以基督宗教為例，基督信仰極早就認為人是上帝創造的、有限的、獨立的自由個體，作為一個肉身的存有者，需要與上帝聯結才能展現人的存在性，意即人的主體性，並發展出正確的生活方向。而靈魂的作用力遍在於人的感受、情緒、意向、思考、價值與責任。與上帝關係的和諧，便使人將上帝原始創造人類時，人所具有的尊貴與榮耀形像充份彰顯，即生命在真理、道德、與美感等不同向度的發展。靈性是有層級的，必須藉由修煉而逐步提昇，能從破碎以致於整全、從衰敗以致於繁榮、從虛假慾望的覆蓋中反璞歸真。

老人的靈性意義，在於對自我生命的回顧中，正確覺知所有的對錯、是非、善惡，進而尋求在全方位關係中的和諧與圓滿。這種關係的和諧是老人在生命後期最急需需要的，此等心靈的需求遠勝過肉體需求的滿足。

2. 靈性與整全關係

靈性，從「本質」面來看，就是靈魂；從「功能」面來看，就是關係。靈性不僅是一個概念，更可落實而成為生命的實體，就是以個體的人為中心而向外開展的關係，特別指向一種全方位的關係。以基督宗教為例，基督信仰是一個強調關係的信仰，在如此的觀照之下，人便體現為關

係中的實體。在最樸素的觀點中，人的關係向度展現在三個層次，即人與上帝的關係（我們是上帝的百姓）、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我們彼此為兄弟姊妹）、人與大地的關係（我們是大地的管理者）。（劉清度，2005）

若從神學的角度來探討作為「靈性存有者」的人，即可從五個關係的幅度來探討人，即物質幅度的關係、生物幅度的關係、精神幅度的關係、大我幅度的關係、超越幅度的關係。基本上，因著超越、絕對關係（三位一體的上帝所建立的愛的關係）的臨在，使人最深的潛能藉內在的連續性逐漸開展出來。更確切說，因無限、超越關係的臨在，物質幅度發出新的組織，即是生物幅度；由生物幅度發出全面性的自我意識，到統一的自我完成，即是精神幅度；精神幅度再因內在根源擴大到與整個人類生者死者相關，即是大我幅度；而與最深之內在根源的關係即是超越幅度，以基督信仰來說，就是生活的上帝，父子聖靈三位一體的上帝，以其無限之愛與人所建立的獨一無二的關係（谷寒松，1991：287）。

老人可以說是最複雜的關係綜合體，他們走過人生的大半歲月、跨過了時間的洪流、歷經了人生不同階段的不同角色與關係，根深蒂固的觀念不易改變、行之有年的習慣不易改變、早已定型的價值信念更不易改變。然而，若全面的關係幅度沒有得到重塑，就不易使身處風燭晚年的老人們的需求得到滿足。因此，吾人擬從幾個關係的向度來論述老人的靈性需求：

A. 天人關係

天人關係指向人的終極關懷（ultimate concern），即意謂著人的生命不僅具有現前性與暫時性，而是面對永恆的。這可從兩個角度來理解：首先，終極關懷朝向人與至高者、絕對者、超越者之間的關係，人當去認識此一神聖者，然後確認自身存在的意義。因為，若存在一位絕對者，則人的意義即由祂賦予；而人之所以為人的實存性亦由祂開顯。上帝，或稱之

為終極實體，是人在有限的年日中，必須去認知且建立關聯性的。其次，終極關懷也朝向人在生活中所面對的終極問題，包括生命的死亡、關係的斷裂、生活的痛苦、社會的不公、人間的罪惡，這些都可謂之終極問題。

一個老人對於終極問題的體悟當是更加深沉的，他所面臨過、思考過、困惑過的問題，其實都存在著一種宗教性。人在其終極關懷裡，也同時盼望著一種超克性，企盼能超越並克服所有的挫折，無論是思想的、價值的、道德的，甚至是經濟的與健康的種種挫折。再則，人亦期待在終極關懷中，生發出一股堅毅的韌性，使人能與痛苦相伴，在極度的人生困境中繼續向前。這種盼望與力量當是自永恆的終極實體而來，因此，宗教信仰絕不是只有在人面對死亡時才需要介入的，而是在人生的歷程中時刻同行的。

B. 家庭關係

當老人社會照顧的潮流從機構安養走向社區照顧時，就已然揭示老人及其家庭的關係是無法取代的。生命的圓融的最重要一環其實就是在於家庭關係的健全，當年紀老邁，子孫滿堂且隨侍在側，對吾等華裔台灣人而言，是一件幸福圓滿的事。此時此刻，老人已不再在意孩子的事業是否有成、孫子的課業能否跟上同學，因為，能全家人在一起，就是比珍珠寶石更加令人滿足的事。家庭關係，所指不單是指全家人住在一起，這是最低度的要求；再進一步則是期待全家人擁有和諧的關係，意即：全家人和平相處、彼此相愛、相互忍讓、不相計較。

家庭關係的和善是在家養老與在地老化的重要基礎。但是，人際關係的和諧其實是最無法掌握與難以預料的，諸多社會問題的起因也多肇始於家庭關係的緊張或破裂，例如：夫妻關係的破裂造成離婚，並由此衍生出單親或隔代教養的問題，以及稍後的青少年問題；親子關係的破裂甚至會代代相傳。家人之間的相處是一門藝術，也充滿智慧，基督信仰中強調的

「愛是恆久忍耐，又有恩慈，愛是不嫉妒、不自誇、不張狂，不做害羞的事，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不喜歡不義，只喜歡真理，凡事包容，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愛是永不止息」的信念正是促成家庭和諧的動力與追求的目標。這正是家庭關係的靈性基礎。

C. 群我關係

除了家庭之外，人應該屬於某一個團體。人都曾隸屬於某一個學校、某一個機關團體、某一個社團、某一個宗教團體。對於一個老人來說，當他從職場退休，一間他曾經進出卅年的大樓，不再能走進去，這令他情何以堪？但是，如果他在職場之外也隸屬於其他人民團體，那麼，他便可全心投入其中。當然，最好的便是社區裡的宗教團體，包括教會、廟宇、道場等。宗教團體常是一種志願服務的團體，人在其中付出關心、從事服務、展現愛心、樂於助人。宗教團體所給予的靈性照顧，其實應併入而成為社區照顧的一環。

以基督教會為例，教會中的松年團契（或長青團契、或樂齡團契）即是一個年長者所組成的團體，平時有宗教教義的教導、有生活的分享，亦有種種休閒的娛樂活動。透過老人之間的互動，彼此扶持，遇有人生病，則群體前往探視；遇有人過世，則全力輔助善後。當教會之中的群我關係（又稱肢體關係）十分健全，則即使老人的家庭關係或不圓滿、或獨居中、或僅存二老，社區內的教會生活便足以撐起整個關係的體系。因為，當老人有病痛時，有教會裡的人接送看診、有教會裡的人前往探病、有教會裡的人輪流照顧、或者上下打點。

教會，是一個擁有各個階層、各種職業，有充實人脈而存在相同信仰的團體。教會在老人社區照顧的區塊裡，其實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

D.自我認同

「整全關係的和諧」是以個體為中心向外馳散開展的，這是人生的重要目標。若將此置放在老人的身上，如前所述，老人對於天人關係的底定非常在意，因為，在距離死亡愈加接近之際，便企圖對自身與上帝之間的關係更加確定；老人也在意與親人之間的關係，不會有人希望與自己的親人關係惡劣，因此，若與自己的親人兒女關係破裂，將會是老人心中的巨痛。倘若，整全關係再加以時間的向度，老人就必在過去、現在、將來的關聯性中期待：對於過去，沒有後悔；對於現在，尚稱滿意；對於未來，充滿盼望。在生涯發展的連續性上，每一個關卡都必須連接得宜。如此，便使得老人擁有健康的自我認同。

隨著天人關係的底定，在老人的靈性關顧中，傾向協助老人在對著上帝（或神明）來生活時，取得一個解釋生命的理解系統，以一套信念去面對他的生活中所有的苦難、幸福，及其在理性上的種種疑惑。從宗教的信念出發，以一個坦然的心去面對過去的是非對錯，以一顆平常心去接受現在生活的種種起浮，更以順其自然的喜悅去迎接每一個未來。這也是一個老人是否能成功老化的重要關鍵。有許多老人活在過去的失敗、失落、後悔之中，對現在的生活表示消極，對未來不抱期望，他們的問題不是護理師居家護理、社工員居家服務便可解決的。這些社工人員辦不到的，唯有仰賴宗教團體，包括牧師、神父、法師等才有可能為老人的生命指點迷津。

從上述對靈性的意義與對整全關係陳述，若以基督宗教為脈絡，我們可以歸結基督宗教的「靈性」觀，認為靈性在本質上是一種關係，是一個人全面性地與有位格的上帝所建立的關係，再加上一個人與其餘他者（包括環境）所建立的關係（Shelly & Miller, 2003:101）。海斯等人認為靈性包括三個要素：a.與其他、大自然、以及宇宙或上帝之間的關係。b.對

超越自身的實存體（上帝）的信靠。c.活潑有力、演化不息的創造性力量（Haase, Britt, Coward, Leidy, Penn, 1992:143）。這般見解下的靈性，對人而言，便產生一些積極性的作用，包括：賦予生命目的與意義、引導人的價值取向、以及協助人自我超越。因此，在對老人的關懷一事上，絕不能欠缺「靈性關顧」這一環，甚至我們可以這麼說，這是老人關懷的「中心性」關注；因為，老人的生活世界是由其生命中的靈性向外開展出來的。

三、社區照顧中的靈性關顧：以基督教會為例

靈性關顧（spiritual care）的概念最早是在基督宗教的實踐神學領域被提出來的，因為基督宗教視人為一靈性的存有者，又視信徒如羊群，而牧師（pastor）即是牧者，於是乎，牧師對信徒的關懷工作便被稱為「教牧關顧」（pastoral care），天主教稱之為「牧靈工作」。其字義顧名思義是指「關懷照顧」，從對人的問題的探詢、瞭解，到介入、照顧。其意義在於如同牧者滿足羊群的種種需求，牧師亦透過各種方式（憐憫、傾聽、安慰、陪伴）協助信徒去面對並解決他們的問題；並以讀聖經、祈禱等方式仰望上帝，去堅定對上帝的信仰、提升對人的愛，而能擁有一個平安與喜樂的生活。

1. 基督宗教中牧師的關顧角色

在基督宗教的系統裡面，牧師所做的工作，包括了教義的宣導、教會的管理、組織領導與信徒的靈性關顧。若我們將焦點置放在社區照顧的領域，牧師所擔負的就是在食、衣、住、行、醫療、護理之外的心靈的部分。心靈，常指涉一個複雜的價值實體，人會據此對自身及外在世界進行判斷，而決定其應對形式，包括：生氣或平靜以對、滿意或慾求不滿、原

諒或追究到底、分享或據為己有、喜樂或哀痛逾恆。這就是靈性關顧的關鍵所在，社區照顧可能為老人提供了良好的醫療照顧，但是，他仍然覺得全身是病；老人生活衣食可能無慮，但卻整天哀聲嘆氣；一件簡單不過的事，老人卻是不可理喻。因此，從牧師而來的靈性關顧對一個老人就格外重要，因為這可以協助他建立一個健全的價值信念以面對他的內外在生活世界。

在靈性關顧的層面，一位牧師所擔負角色與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A. 教義的教導：正確的基督教義的教導，可以使一位老人在風燭殘年之時，能對生命抱持正面的看法。宗教信仰所指涉與關照的正是一個人的全面生活，由教義所帶來的積極正面的價值信念，是一個人安身立命之所在。
- a. 生命觀—人是上帝依其形像所造，人受造奇妙可畏，人最重要的使命便是認識上帝、明白自身的生命意義，並過一個榮耀上帝的生活。人生在世，亦當努力實踐從聖經而來的誠命，做一個面對上帝的人，使自身的生命價值從中浮現。
- b. 死亡觀—人的靈魂既從上帝而來，有一日必向上帝歸回；死亡是回家唯一的路、死亡亦是生命的一部分而與生命無法切割。根據聖經，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人若遵行上帝的旨意，對於審判與死亡，何懼之有？肉體的死亡是暫時，靈魂的永生才真正重要。
- c. 生活觀—要常常喜樂，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不必為明天憂慮，人的一生都在上帝手中，只要盡自己的本份，然後順其自然，就足夠了；凡事不必強求，因為人一生的劇本，上帝已經寫好了。

d. 苦難觀—人的受苦並非毫無意義，上帝允許苦難降臨，目的是要人在苦難中淬煉人生的智慧，得以成全完備、毫無缺欠。苦難亦是上帝將人帶到祂面前的一種方式，是一個化了粧的祝福，而且當人落在患難中，要知道上帝與他同在，上帝的同在必使人的心安定。

B. 居家探訪：牧師必須定期前往信徒的家庭進行居家探訪，所意欲表達的便是關心，關心其日常生活。

a. 傾聽—老人需要有人能傾聽他們的聲音，聽他們說故事，聽他們表達他們的感受，牧師平日所受的協談訓練，正可透過傾聽而使老人知道有人真正關心他們，他們也絕不會懷疑牧師對他們的愛與關心。

b. 探詢—對老人而言，他們身上的病痛需要有人關切，牧師曉得上一次來的時候老人所表達的身心狀況，承繼上一次的問題，繼續詢問他們的近況，老人會明白，這種關心是持續的、是沒有中斷的。

c. 勸勉—牧師的重要任務是使一個憂傷的心變成喜樂、使一個憂慮的靈平靜安穩，因此，只讓老人表達他們的感受是不夠的，牧師的勸勉會幫助他們用新的眼光看待自我的處境，換個念頭也轉換他們的心境。

d. 祈禱—這是居家探訪的最後一個步驟，也為探訪畫下句點，那就是帶領老人祈禱，將他們的身體、心靈都帶到上帝面前，老人知道自己並不孤單，有牧師陪伴他們，也有上帝與他們同在，祈禱讓他們的心真正安定。

C. 諮商輔導：牧師在神學院都受過完整的教牧諮商（pastoral

counseling) 的訓練，因此，可以藉由輔導的方式來協助老人面對他們的問題。從新約聖經希臘文的字義來看，牧師的諮商輔導可從五個角度來看：

(Minirth,F:2005,Vine,W.E.:1966)

- a. parakaleo — 其意為「懇求勸導、鼓勵安慰」，是屬於一種溫和的表達。這是一種出於愛的規勸，表示「讓我們一起來…」，如同慈母之對於子女的柔聲勸說，鼓勵人走一條更好的道路。這是一種「愛心治療」的本質。
- b. noutheteo — 指的是「提醒、警告、面質」，通常對於不守規矩、缺乏紀律、行事衝動的人，給予當面的告誡，企圖改變一個人的生活方式。這個字也用於人的彼此勸誡。這屬於「勸戒式輔導」。
- c. paramutheomo — 意為「抱持正向態度、鼓舞、勸勉」，用在對於灰心喪志、沮喪失意的人，加以特別的鼓勵。目的是使一個人不被現時的困境困住，不被憂傷擊倒，而能在困局中看見盼望。
- d. antechomo — 是「陪伴、抓住、緊握、關切、提供精神支柱、扶持」的意思。感覺上，這種輔導方式彷彿輔導者陪在老人的身邊，出於愛，握住他的手，告訴他：不管發生什麼事，我都會在你的身邊，抓住你，你千萬不要害怕、不要擔心。
- e. makrothumeo — 指「耐心、恆心」地對待一個人。可以表彰為不厭其煩的態度，對於長者一再重覆的委屈、抱怨或功績、故事，都表現出高度的興趣，使

老人感到充分被接納、受尊重。

- D.臨終關懷與悲傷輔導：牧師對於教會中體弱多病的老人，或罹患慢性病的老人，甚至身染癌症的患者，都必須經歷長時期的陪伴與守護。從協助他們正視並面對死亡，到身故後對喪親者進行悲傷輔導，都在牧師的工作之列。
- a.臨終關懷—要對一個生命開始倒數計時的老人談死亡，絕非易事，特別是在一個突發狀況中知道自己罹患絕症之時。處在掙扎期的老人特別敏感，保持若即若離的關係即可；處在害怕期的老人，則需要經常性的陪伴，直到他們已完全接受現實，從自我哀憐的處境中走出，會為身旁照顧他們的人著想、並對他們心存感激，也對自己的一生有所交待，並安然走向死亡。老人的子女也許散在各處，牧師的關懷常成為老人唯一的精神支柱。
- b.臨終輔導—對象主要是老人的親人，特別是相伴多年的老伴，他們的內心傷痛，卻又要照顧病者，更須在病者面前隱忍住心中悲痛，有時還須忍受病者的無理要求與咆哮，他們是身心都遭遇極大壓力的人。牧師必須對病者的家屬進行臨終的輔導。一方面平靜他們的心靈，一方面教導他們如何照顧病者。
- c.悲傷輔導—在所有喪葬儀式完成之後，牧師每一日或隔一日便前往身故者的家中進行個別會談，協助其抒發情緒。這是一種極為紮實的陪伴，其餘的親朋好友熱心幫忙喪事，已算仁至義盡，喪事做完也各自士農工商，對該家屬而言，親朋在喪事後的突然抽離，若其對親友的

依附仍然強烈，就必會形成另一層失落。牧師一段時間的陪伴即成為全家人最重要的安慰力量。

牧師在教會中，對信徒而言，彷如自己的父親，不僅如靈性的父親，更是可以溝通大小事的可信任對象。也許牧師的年紀還輕，但是，仍會有老人會將不願對子女啟齒之事向牧師透露。對於其身心的安定必有其正面的效益。因此，全面性社區照顧的實施，亦特別關照到老人的靈性，尤其是生命開始倒數計時的老人，他們所關切的已經不是這個世界的事，而是他們死後將前往何處。此時此刻，真正能幫助他們的不是醫師、護理人員、社工人員，而是為他的信心不斷加油打氣、並為他強化來世盼望的牧師。

2. 宗教團體的靈性關顧

老人應該都隸屬於一個宗教團體，其意義不僅只是在於參加活動，或參與志願服務，而是有一群一同陪伴走向晚年的同伴。教會在社區裡正是扮演這樣的角色，老人在教會中一起休閒、一起聚會、一起旅遊，自己計劃、自己執行，在群體中，老人找到了自己的新的定位，有了繼續發展的空間。藉由各種活動的安排，老人得以擁有一個身、心、靈的全備照顧。以下，吾人即簡介教會團體在老人靈性關顧上所作的設計與安排（劉清虔，2006）：

- A. 查考聖經：這是基督教會最重要的活動之一，基督信仰立足在聖經（上帝的話語）之上。聖經中記載諸多生命信念、生活智慧，透過讀聖經與彼此談論對聖經的不同見解，增進對自我的認識、更修正自我的價值觀。松年團契每月安排一次讀聖經的聚會，是最重要的活動。在聖經的查考中，碰觸到諸多老人生活的典範，例如：一百歲才得子

的信心之父亞伯拉罕、八十歲才受召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摩西、長年守寡忠心在聖殿事奉的先知亞拿、年老聽聞真理而虛心接受的尼哥德默。透過這些老人的生命情調，敦促彼此的學習與改變。這是一種價值觀的建立與維持，藉由聖經來學習基督教的生命觀、死亡觀、人生觀...等等。

- B.專題分享：每月不定期邀請各領域的專家來進行專題演講，主題涵蓋老人生活的各個領域：老人的情緒管理（與家人相處的智慧、作快樂的老人等）、老人醫療保健（心血管疾病與高血壓之預防、老人養生之道）、老人的理財智慧（要錢之道、金錢之規劃、遺產的相關問題與法律常識）、老人的時間管理、作智慧的老人……等等。這是一種知識的學習，一切與生活相關包括身體、精神的種種知識。專家的演講，經常為老人帶來許多激盪。
- C.自由分享：自由的分享是一種帶有知性、感性的設計，有時會觸動每位老人內在的心靈世界。透過帶領活動之人的引導，每個人都可自由分享，主題無任何限制，可以是「你人生中最感驕傲的事」，或是「你曾經歷過最難忘的事」，甚至是對於「預立遺囑」的概念探討、或是「告別式」的形式設計。這種自由分享的聯誼活動，必須是成員彼此已十分熟悉，可以卸除心防、彼此信任、相互敞開心扉。
- D.家庭聚會：對老人來說，有一件經常令他們感嘆的事便是「地上的

朋友愈來愈少，天上的朋友愈來愈多」。他們所需要的是珍惜每一次相處的機會、把握仍能彼此交往的時間。因此，在活動設計上有一項是家庭聚會，即每月輪流到各松年團契成員的家中舉行聚會，透過家庭聚會來增進成員之間的親近度。家庭聚會的內容可以是查考聖經、或是自由分享的聯誼活動，此活動的特色是將聚會場所移到各人的家裡，由該家庭以簡單的茶點接待，家庭的聚會經常是最溫馨的。

E.見證分享：這是一個純信仰性的活動，安排成員輪流主講，講話的內容是受限的，即僅能置放於對信仰的體認。講者分享在困難的環境中，如何因信仰的緣故取得盼望，以致有力量勝過患難的經驗。基督信仰強調「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竿都安慰我。（詩篇廿三3）」意即上帝必伴隨人度過每一個人生的苦難與生活中每一項挫折，見證分享就是為此做見證，這種見證通常都會為許多現正在受苦的人帶來盼望與安慰。

F.戶外旅遊：教會每季固定安排一次的戶外活動，名曰「靈修旅遊」。也就是選擇一個或多個定點，搭遊覽車前往，或一日遊、或兩日遊；牧師會隨同前往，到旅遊定點之後，會先有一場專題演講，演講之後才是旅遊、參觀的行程。老人是一個喜歡旅遊的族群，或因子女鼓勵、或因朋友邀請，能結伴出去遊玩，是件令人心喜的事。而教會所辦的旅遊，很少單單為旅遊，而會加入其他的元

素，或是觀摩、或是研習。作有目的的旅遊，除增廣見聞之外，更多了對生命的思索。

G.醫院探訪：老人住院是常有的事，松年團契中只要有人因病住院，團契其他成員便會集體前往醫院探視，攜帶慰問品、禮金，並為病者祈禱。有時，病者的子女忙碌到無暇探視自己的父母，教會老人們的彼此關心反成為一個重要安慰的來源。另外，教會也會定期去探訪住在安養院中的老人，即使是失智老人，也在探視中凝聚彼此的向心力，並對自身的身心健康心存感謝。

以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為例，各教會都有松年團契，或每週聚會、或每月一次，有的甚至伴隨每一次的聚會，亦舉辦聚餐。除了教會的松年團契之外，各縣市的教會所形成的「中會」裡也有一個組織，稱為「松年事工部」，由各教會松年團契的會長所組成。松年事工部會在每一年度規劃與許多老人的相關性活動，像是固定性的「松年合唱團」的練習與演出、老人健康講座、老人旅遊、卡拉OK大賽、棋藝競賽等，這些是各教會的老人一起參與的聯誼性活動。

除此之外，長老教會總會屬下也創立一間「松年大學」，如今有卅餘所分校遍在於各縣市，也包括原住民區域。松年大學於每週兩天的白天上課，課程涵蓋面極廣，包括信仰課程（基督教與其他宗教）、社會新知（政治、經濟、文化）、健康知識（保健與疾病防治）、才藝課程（書法、國畫、音樂、插花、健康操）、語文課程（日本歌教唱、英語會話）。諸多老人齊聚一堂，共同學習許多知識，並分享生活經驗與生命經歷，是件很美好的事；有些老人也學有專精，因此，也分擔部分課程的教學，他們既是學生也是老師。四年的課程結束，並舉行隆重的畢業典禮，

各人家族齊聚，都歡喜他們所擁有的豐富生活。這些都是教會所做的靈性關顧的實務。

四、結論及對於宗教團體在社區照顧中所扮演之角色的建議

當前，對於老人社區照顧的服務，多集中於居家護理服務、家事管理與膳食服務、社區中的交通與一般事務服務、日托與安置寄養服務等。（黃旒濤等，2006:286-7）對於老人靈性關懷的需求，一直無法碰觸，我們或可說，這不是社區照顧的範圍與主旨，但是，我們卻無法否認老人在靈性上的需求是真正迫切的。因此，醫護人員、社工人員既無法作此方面的照顧，宗教團體正可在社區照顧的領域中負擔起靈性關顧的工作。但是，介入與否，以及如何介入，則端視宗教的屬性而定。

本文已對基督宗教所做的靈性關顧作了初步的介紹，但是，作為台灣本土最大宗教的民間信仰，在對信徒靈性的關懷上卻顯得較為無力。事實上，基督教對信徒的關懷在本質上與民間信仰的方式就有不同，然而，民間信仰對民眾的影響卻是更大的。因此，如果，本地的民間信仰若是能有效地參與社區健康照顧，那麼，對於老人的照顧當會有更多的助力。

1. 靈性關顧在基督教與民間信仰間的差異

基督宗教的神職者與台灣民間信仰之神職者之間有一項極大的差異，便在於與信徒（信眾）之間的關係：基督宗教屬於「主動式、介入式」的關懷，而民間信仰屬於「被動式、接受式」的關懷。基督宗教的教會組織屬會員制，每一位信徒皆隸屬於某間教堂，該堂的神職者每週必定固定前往信徒的家庭中「探訪」（訪視），目的在於瞭解此家庭的狀況，關心此家庭的需要，並盡可能提供對此家的必要的協助，陪伴他們度過生命中的苦難與危機，並以祈禱為他們帶來心靈的慰藉。基督宗教不分各種教派，

幾乎在每一個鄉鎮與社區都設有教會，信徒也多來自社區，因此，神職者的教牧關顧亦都在社區內進行。

而社區裡的大廟、小廟通常不少，但是，管理廟宇的不管是專職或兼職的廟公或法師、鸞生，基本上不會主動前往信眾的家進行訪視，是等在那裡讓信眾主動前來參拜或問事。且民間信仰的信徒見廟就拜，自身並不隸屬於某間廟或某位神，但是社區大廟中辦法會，他們會積極熱情地參與。然而，從社區照顧的角度言之，會看到一個詭異的現象。在台灣，基督宗教是小眾的，整個社區內加入教會的人並不多，教會的活動也鮮少成為整個社區的活動，但是，對於信徒的身、心、靈各方面的照顧顯然較為紮實。另一方面，在民間信仰裡，好像與社區民眾的關係較密切，廟宇的活動也成為全社區的大事，但是，卻在信眾日常生活的照顧上卻顯得使不上力。

因此，其間的主要差異，可簡要歸納為——

- A. 基督信仰：
- a. 牧師定期且主動前往信徒家中探訪，生病住院的信徒，亦一定前往醫院探視。
 - b. 牧師以理性的諮商、協談的方式，誘發信徒吐露真實困境，並尋找各種資源予以協助。
 - c. 牧師的關懷包括信徒身體違和、情緒低落、靈性貧瘠等全人、全方位的關懷。
 - d. 教會由牧師與長老、執事等信徒領袖會組成關顧牧養的團隊，時時關心信徒家庭或個人的需求。
 - e. 信徒隸屬於某教會，因此，信徒之間的相互聯繫性較高，彼此會傾力協助解決所面臨的種種問題。
- B. 民間信仰：
- a. 神職者不主動去逐戶探視該廟的信徒，只在信徒主動求助時才介入處理。
 - b. 神職者的服務方式是以超理性的起乩或扶鸞降駕的方

式傳遞神明對信徒疑惑的解釋。

- c. 法師大多處理喪葬事務，以及對身體疑難雜症、或沖撞神煞以後的消災解厄。
- d. 廟宇並未組成平日關心信徒的團隊，理事會或董事會僅處理與廟的事務有關的事項。
- e. 信徒平日與廟宇的聯繫不強，只有在慶典時，才有較強的連帶，甚至有來自各方的任務編組。

2. 對宗教團體參與社區照顧的建議

一個老人對生活的幸福感與滿意度來自他對生活所抱持的價值信念，而價值信念有一部分是來自宗教信仰。對於一個已漸漸走進歷史的老人而言，如何在對其一生的回顧中能有圓融而完滿的評價，在老年的生活中仍能維持其生命的尊嚴與生活的品質，宗教及宗教團體的角色也極其重要。在此，吾人提出幾點的建議——

- A. 神職人員與信徒建立更直接與親密的關係，不是只有在宗教的事務上，而是能在身體健康、心理狀態、生活態度上有更直接的關心。所建立的是全方位的關係，更關聯到老人的整體生活。當然，全方位的關係仍是以靈性關顧為主，因為這般的關懷無其他人可取代，也是神職者特有的職權。
- B. 另一方面，神職者亦需「主動介入」老人的生活，不一定是那些有問題的人或是求助之人，才需主動介入。主動介入的意思是更主動地去關心老人的居家，也許更能發現其真正的問題所在。因此，牧師不能只等人來做禮拜，法師不能光等人來拜拜。更積極的作法，宗教團體可以組成小的團隊，類似社區巡狩隊，定期前往老人的住家訪視。

- C. 神職人員當以其宗教之教義更紮實地向老人闡述，本地老人的宗教屬性都相當強烈，人到末期亦更關切身後之事，對於宗教的渴求益形迫切。若以其宗教信仰建構整套人生觀，就能使老人在宗教中尋得對其生命的解釋，更直接的是因其知道死後將歸何處，而能更達觀地安度老年。
- D. 教會或廟宇需要更強化老人在社區與教會或廟宇的關係，在理想的狀況下，每個老人都有其所隸屬的宗教團體。宗教團體需要有一套縝密聯繫信徒的機制，建立一套有效的關係網絡，使社區老人在發生身體、生活的問題，或有異狀之時，在第一時間就有人來處理。當政府的補助與福利鞭長莫及時，宗教團體中的相互關係能發揮及時雨的效用。
- E. 宗教團體應更多運用社會的資源，包括政府公部門的各種福利措施，以及民間的人力與物力資源，可使宗教團體在靈性關顧的基礎下，仍可同時關照到社區老人的生活需求。而各宗教團體之間亦應有固定的聯繫，分享彼此的資源，相互幫補彼此的不足。
- F. 另一方面，政府也應更加積極地運用各地方的宗教資源，或透過宗教團體的協助，在老人照顧的領域中做出更有效而紮實的作為。研究顯示，有良好宗教信仰的人在生活的態度上比無宗教者更加的樂觀，而健康狀況也較佳（Albertson, 1993）。因此，我們可想而知，一個老人若獲得更好的靈性關顧，對生活有更正向的看法，就不致終日愁眉苦臉，或四處就醫而意欲取得平安卻沒有平安。無形中，亦減緩諸多沒有必要之醫療資源的浪費。

以宗教團體的性質而論，要做到良好的靈性關顧，有訓練有素的神職人員、完整的會員制度、清楚的教義信條的基督教會所能做的必然比民間信仰要好，但是，若地方民間信仰的宗團體能反思並建構一套靈性關顧的

實踐，那麼，現階段本地的社區健康照顧的體系將更加完整。本文僅是對
此議題作初步的探究，更深入的探討就留待日後了。

參考書目：

- 王俊榮（2006）。天人合一、物我還真。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
- 谷寒松（1991）。神學中的人學：天地人合一。台北：光啟。
- 馬克思（1960）。「論費爾巴哈提綱」，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北
京：人民。
- 馬克思（1979）。「詹姆士·穆勒『政治經濟學原理』一書摘要」，馬克
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二卷，北京：人民。
- 黃旒濤等（2006）。社會福利概論：以老人福利為導向。台北：心理出版
社。
- 愛家基金會（2006）。銀髮族的全人關懷。台北：台灣基督教文藝出版
社。
- 劉清虔（2006）。從宗教學看老人的靈性關懷——以基督宗教為例。《2006
關懷學術研討會：老人學研究論文集》。高雄：輔英科技大學。頁
40~60。
- 劉清虔（2005）。社會照顧的人學基礎：一個哲學人類學的省思。2006老
化社會與社會照顧國際學術與實務研討會。屏東：美和技術學院。
- Albertson, S. A.(1993). "Religion, Optimism, and Health in Older Adults," in
Scientific Study of Religion.N. C. : Raleigh.
- Haase, J. E., Britt, T., Coward, D. D., Leidy, N. K., Penn, P. E.(1992).
"Simultaneous Concepts Analysis od Spiritual Perspective, Hope,
Acceptance and Self-Transcendence," Image, summer.

Mark, Wayne. Mack. (2004)。聖經輔導入門：輔導原則與實踐的基本指南。

江淑敏譯。台北：華神出版社。

Minirth, Frank (2005)。米氏基督教輔導手冊。江淑敏譯。台北：華神出版

社。

Shelly & Miller. (2003)。把平安帶給人：廿一世紀的靈性護理，台北：校

園。

Vine, W. E. (1966). An Expository of New Testament Word. Old Tappan, N. J.:

Fleming H.Revell Co.

Willard, Dallas. (2002). Renovation of the Heart: Putting on the Character of

Christ. L. A.: NavPress

(本文曾發表於美和技術學院2006社區照顧與社區工作國際學術研討會)

作者簡介：劉清虔，美和技術學院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助理教授，
崁頂教會牧師